

**古物古蹟辦事處就
葵青區議會關注前葵青女童院及
葵青區內歷史建築的保育情況的回應**

前救世軍葵涌女童院內的主樓、隊堂(一般稱為小教堂)及車庫獲古物諮詢委員會(「古諮會」)於2020年6月11日評為二級歷史建築。現時前救世軍葵涌女童院地段包括三幢二級歷史建築屬私人擁有。根據評級定義，二級歷史建築為「具特別價值而須有選擇性地予以保存的建築物」。歷史建築評級制度屬行政性質，不會影響所涉項目的業權、使用權、管理權及發展權。

2. 透過政府內部監察機制，在得悉前救世軍葵涌女童院業主向規劃署提交有關發展該地段的改劃申請後，發展局文物保育專員辦事處及古物古蹟辦事處(下稱「古蹟辦」)隨即與相關業主代表聯絡，商討可行的寓保育於發展方案，最終業主同意原址保留前救世軍葵涌女童院內三幢二級歷史建築。城市規劃委員會(「城規會」)轄下都會規劃小組委員會於2020年10月23日，同意改劃前救世軍葵涌女童院相關地段，由「休憩用地」地帶改劃為「其他指定用途」註明「具歷史和建築價值的建築物保存作社會福利用途」地帶，以推展有關的寓保育於發展方案。日後業權人根據《城市規劃條例》(第131章)第16條向城規會申請規劃許可時，古蹟辦會建議在批准條款中要求申請人在工程開展前提交保育管理方案，評估發展計劃對地段內歷史建築在文物價值方面的影響，並須提出建議措施緩減相關影響，供古蹟辦審批。

3. 古諮會在評估前救世軍葵涌女童院內建築物的文物價值時曾進行實地考察，當時上述三幢歷史建築有部分門窗已被木板圍封，原來的室內傢具陳設亦不復存在。就三幢二級歷史建築的維修保養事宜，古蹟辦樂意從文物保育角度提供技術意見。

4. 至於醉酒灣防線方面，位於沙田區的城門碉堡獲古諮會評為二級歷史建築；葵青區的城門(銀禧)水塘紀念碑被列為法定古蹟、城門(銀禧)水塘主壩獲評為一級歷史建築，以及九華徑舊村22號曾氏祖屋獲評為三級歷史建築。此外，九華徑舊村其中十二幢建築獲評為擬議三級歷史建築，而新葵街中葵涌公園石屋則有待評級。古蹟辦歡迎公眾及各持份者透過電話(2208 4400)、傳真(2721 6216)或電郵(enquiry@amo.gov.hk)向古蹟辦提供葵青區內

具文物價值的軍事設施或其他建築物/構築物的確實歷史資料，供古蹟辦研究。按照現行的評級機制，古蹟辦在收到公眾或各持份者建議的新項目，會先為這些項目進行初步研究。若項目具文物價值，古蹟辦便會將其納入「須進行評級的新項目」名單內，按既定的六項評審準則(即歷史價值、建築價值、組合價值、社會價值和地區價值、保持原貌程度及罕有程度)進行深入研究。研究完成後，古蹟辦會將研究結果交予獨立的歷史建築評審小組(下稱「評審小組」)按上述的六項評審準則討論並建議擬議評級。古蹟辦會把評審小組意見和擬議評級提交古諮會進行審議。待古諮會通過擬議評級後，相關項目資料和擬議評級會上載古諮會網頁，進行為期一個月的公眾諮詢。古諮會會考慮在公眾諮詢期間收到的所有意見和資料，才確定項目的評級。由於尚待評級的項目眾多，而且涉及繁複的研究工作，古蹟辦會視乎個別項目的情況(例如緩急需要)，為各項目的評級工作訂立先後次序處理。

5. 此外，古蹟辦十分支持為具文物價值的歷史建築及構築物進行研究和評級。葵青區內已進行研究並有待評級之項目已上載古諮會網頁<https://www.aab.gov.hk/b5/historicbuilding.php>。

古物古蹟辦事處
2021年5月